

两学一做 争当警界先锋

应方超 深挖细节 每个案件熟记于心

通讯员 吴丽丹

2015年,22岁的应方超怀着一颗从警为民的心顺利通过社会招考,如愿进入公安系统工作,现为市公安局龙山派出所的一名刑侦民警。虽然不是科班出身,但应方超一直记着警师对自己说过的一句话:大胆干,多干成骨干,这句话一直激励着他,并不断在工作中磨砺自己。

如今,他已迅速成长为办案能手。今年以来,他已办理了行政案件七十余起,行政处罚二十余人,办理刑事案件七十余起,处理人员三十余人。相对于刚开始办案时的生疏胆怯,现在的应方超办起案子来早已得心应手,这其中质的飞跃,无疑是对他所做努力的最大肯定。



应方超接待来访群众

坚持不懈 追寻千里抓捕逃犯终成功

说起一年前去云南追捕逃犯的经历,应方超至今对追捕当时恶劣的环境还心有余悸。

2017年8月13日,一个晴朗的周六,应方超却顾不上开始筹划自己这个难得的周末,接到上级通知的他要和同事们赶去云南昭通去抓捕一个重大暴力犯罪的逃犯。

一早,应方超就简单收拾好背包和同事们踏上了前往云南的路程。第二日,在当地警方的帮助下,一行人发现原本确定在昭通的嫌疑人已潜逃回镇雄乡下家

中。可决定马上出发的一行人却被告知,近日恰逢连日大雨,前往镇雄的高速公路发生了山体滑坡,当天难以通行,出于安全考虑,一行人决定等一天再行出发。

8月15日,应方超一行人好不容易坐上了一辆小客车通过另一条山路前往镇雄,而原本用3个多小时就能到的路程,由于崎岖不平的山路,他们硬是用了整整7个小时才到达,而此时,已经是下午四点半。

经过长时间的颠簸,再加上

恶劣的天气情况,应方超和同事们都出现了呕吐、头晕、恶心等情况。

第二天,一行人稍事休整,经过两个多小时的颠簸后到达了镇雄乡下。最终,在8月16日下午,经过多方打听,应方超一行人将正在老家附近做水泥工的逃犯抓获。

警察这两个字既给我带来了压力也带来了动力,尽全力抓住每一个坏人,这是我给群众也是给自己最满意的交代。应方超正在用实际行动证明自己。

一鼓作气 辗转多地破获非法销售“烟弹”案件

应方超是一个心细又努力的小伙子,每次办案,他都能挖取细节,抓取要点,全力以赴的去做好每件事情。这是同事对应方超的评价。

今年8月中旬到9月中旬,应方超以一条微信朋友圈为线索出发,破获了一起在广东、北京、深圳等地非法销售“烟弹”的案件。

今年7月底,应方超和同事们在日常工作中发现有人利用微信朋友圈非法销售外国品牌的“烟弹”,也就是加热不燃烧卷烟。根据线索,应方超和同事们立即展开调查,很快便锁定了居住在江南街道的永康人岳某,迅速将岳某抓获,并在其家中查获“烟弹”200多条。

这么多“烟弹”,从哪里进货?又是通过哪些方式支付金额的?这些问题成为抓获岳某后萦绕在应方超心中的疑惑。经过对岳某的支付宝、微信、银行卡等交易记录的调查与深挖,应方超与同事们先后确定了位于广东、北京、深圳等地的犯罪嫌疑人。

8月14日,应方超和同事们开始奔赴广东、北京、深圳等地,跨越千里开展抓捕。每到一目的地,为了尽快将犯罪嫌疑人捉拿归案,应方超和同事们马不停蹄,在一个地方抓获嫌疑人查实带回永康后,便又立即出发前往下一个目的地。

这样的长途奔波,对应方超和同事们都是极大的考验,但即

使是这样,应方超也没有喊过辛苦,而是和大家一起加油打气。最终,在一个月的时间里,应方超和同事们陆续奔赴3个省市,查获抓获了6名犯罪嫌疑人。目前,这6名犯罪嫌疑人已因涉嫌非法经营罪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还在进一步深挖当中。

对待工作上的每个细节,应方超都会严格要求自己做到更好,每个在他手上办的案子,他都熟记于心,我非常庆幸自己实现了当一名人民警察的梦想,千锤百炼始成钢,在这条道路上,我会稳扎稳打地走好每一步,将自己梦想的意义诠释到最大化。说到这句话时,应方超露出坚定的目光。

二次反锁的屋内 4万元不翼而飞

警方一路追踪
两天抓获偷盗 老手

通讯员 夏雨晴

门窗都有关好,门锁也好好的,可放在家里的4万元现金却不翼而飞。这是怎么回事?

10月17日上午8时许,家住经济开发区大坟山沿村的马先生一早到银行,取出4万元现金放置在家中。在家里,马先生仔细地用红色塑料袋和黑色塑料袋里一层外一层将这笔巨款包裹好,藏到床上后用一些衣物掩盖住。

当天下午1时许,做好这一系列的安全措施后,马先生放心地出了门。出门时,他还特意将大门用钥匙进行二次反锁,以防小偷。

一个多小时后,马先生回到家。咔嚓一声,大门一下就打开了,并没有二次反锁过的痕迹。他顿时心生疑窦,不会是家里遭贼了吧。马先生立马去看藏着的4万元,结果,这笔钱连同其妻子皮夹里的100元都不见了。找寻一圈无果后,马先生当即向市公安局经济开发区派出所报了警。接到报警后,警方立即赶到马先生家。经初步侦查,现场门窗完好,也没有明显被翻动过的痕迹。

通过对事发地点附近多个监控录像的反复查看与分析比对,警方发现一名身穿白色T恤、黑色外套、蓝色裤子的男子有重大作案嫌疑。根据这一线索,办案民警带队加班加点展开追踪,进而锁定了该男子的落脚点。

10月19日上午10时许,警方在一出租房内将嫌疑男子抓获。经查,该男子姓陈,34岁,来自云南省威信县,无固定职业。从2006年起,陈某已因盗窃罪被依法刑事拘留过三次。审讯过程中,陈某对实施入户盗窃的行为供认不讳。据陈某交代,他恰好撞见马先生锁门离开,在确认其家中无人后,伺机动手。

作为一名偷盗老手,陈某利用特殊手段打开了马先生家的大门。进屋后,他动作轻巧,没有大肆翻找。在马先生家的衣柜里和床上,陈某先后找到皮夹里的100元和被藏好的4万元现金。得手后,他当即携款离开了现场,走前还不忘关好大门。

偷到钱后,陈某先是花了2300元购买了一些生活用品,随后将4800元存入了自己的银行卡内,剩下的33000元现金则藏在了出租房。陈某自以为天衣无缝,结果不到两天时间就被公安机关抓获。

除了被陈某消费掉的2300元,被盗的37800元已被警方悉数追回。目前,陈某因涉嫌盗窃罪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还在进一步办理中。

公告

金华永康陈金亮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一案,我局已立案侦查,犯罪嫌疑人陈金亮(男,1957年9月生,永康人)已归案并采取刑事强制措施。为便于对本案的侦查,请陈金亮的债权人,于2018年11月10日前携带相关债权凭证原件和复印件到永康市公安局经侦大队(404室)进行登记报案。

联系人:黄警官 钱警官
联系电话:87102812

永康市公安局经侦大队
2018年10月31日



关注永康公安微博、微信
每日获取平安资讯